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Seer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仙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06)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仙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丹桂路799號3號樓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供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章程的議案。

2. 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建議採納H股購股權計劃。

3. 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辦理H股購股權計劃相關事宜。

4. 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

5. 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辦理H股股份激勵計劃相關事宜。

6. 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謹此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訂立所有有關安排，以全面實施H股購股權計劃及H股股份激勵計劃(統稱「**股份計劃**」)，包括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服務提供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及獎勵、根據股份計劃並按照上市規則適用規定購買及／或促使轉讓現有H股、委任股份計劃受託人並向其發出指示。

上述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載於通函內，通函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中文版：https://seer-robotics.ai/；英文版：https://seer-robotics.ai/en)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仙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趙越先生

上海，2026年11月3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趙越先生、丁霞女士、葉楊笙先生及王群先生；(ii)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林博士、劉勇博士及陳飛先生。

附註：

1. 提交臨時股東會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2. 本公司將於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起至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釐定H股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持有人須於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如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須在代表委任表格中註明每名該等受委代表所獲委任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4.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股東以書面形式委任的授權人士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該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受權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受權人簽署，則授權該受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

5. 為使代表委任表格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代表委任表格(如代表委任表格由某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任人簽署，則須連同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核證副本)必須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如屬任何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在臨時股東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若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人士(不論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的投票會被接受為代表聯名持有人的唯一表決。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授權書將被視為已撤銷。

6. 擬親身出席會議的個人股東，應出示本人的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及股權賬戶卡。個人股東的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證件。公司股東應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任的受委代表出席會議。擬出席會議的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其他有效證明文件。倘獲委任出席會議，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及公司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7. 預期臨時股東會為時不超過半日。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8.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